《关于印发医疗服务项目相关财务归集口径规范的通知》解读

[http://www.nhc.gov.cn/caiwusi/xhtml/images/sm.jpghttp://www.nhc.gov.cn/caiwusi/xhtml/images/big.jpg](http://www.nhc.gov.cn/caiwusi/s7786k/202309/fa5d329b6ca44f7f97153628483b49df.shtml)[http://www.nhc.gov.cn/caiwusi/xhtml/images/dys.jpg](javascript:window.print())

发布时间： 2023-09-28 来源: 财务司

近日，国家卫生健康委、国家中医药局、国家疾控局3部门联合印发《关于印发医疗服务项目相关财务归集口径规范的通知》，统一了医疗服务项目财务相关归集口径。现对有关要点解读如下：

一、制定背景

为进一步发挥《全国医疗服务项目技术规范（2023年版）》（以下简称《项目技术规范》）的作用，做好与各地现行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衔接，统一医疗服务项目财务相关归集口径，提高卫生健康行业经济数据质量，研究制定了《医疗服务项目相关财务归集口径规范》（以下简称《归集口径规范》）。

二、文件内容

《归集口径规范》包括使用说明和正文2部分，正文总体框架包括《项目技术规范》项目编码和项目名称、《全国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（2012年版）》项目编码和项目名称、《全国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》（2001年版）项目编码和项目名称、收费票据分类、会计科目分类、病案首页费用分类等9个要素。

《归集口径规范》将《项目技术规范》中的项目与各地正在执行的2001版和2012版《全国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》进行了匹配衔接，统一项目在医疗收费票据分类、会计科目分类以及住院病案首页费用分类等财务相关归集口径。《归集口径规范》首次在国家层面统一了医疗服务项目财务相关归集口径；有利于提升卫生健康行业财务类数据可比性和利用程度，促进医院精细化管理；有利于提高卫生健康行业财务类数据质量，更好服务于卫生健康经济政策制定和行业研究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各地要遵照《归集口径规范》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将本地现行收费项目与《归集口径规范》中的项目进行匹配，指导医疗机构做好映射对接工作。

相关链接：[关于印发医疗服务项目相关财务归集口径规范的通知](http://www.nhc.gov.cn/caiwusi/s7785t/202309/89a722d0ca024797b72a554596afaa9b.shtml)